

CBETA電子佛典集成

CBETA Chinese Electronic Tripitaka Collection
eBook

T31n1594

攝大乘論本

無著菩薩造 唐 玄奘譯

財團
法人 佛教電子佛典基金會



目次

- [編輯說明](#)
- [章節目次](#)
 - [1 總標綱要分](#)
 - [2 所知依分](#)
 - [3 所知相分](#)
 - [4 入所知相分](#)
 - [5 彼入因果分](#)
 - [6 彼修差別分](#)
 - [7 增上戒學分](#)
 - [8 增上心學分](#)
 - [9 增上慧學分](#)
 - [10 果斷分](#)
 - [11 彼果智分](#)
- [卷目次](#)
 - 001.
 - 002
 - 003.
- [贊助資訊](#)

編輯說明

- 本電子書以「CBETA 電子佛典集成 Version 2023. Q4」為資料來源。
- 漢字呈現以 Unicode 3.0 為基礎，不在此範圍的字則採用組字式表達。
- 梵文悉曇字及蘭札字均採用羅馬轉寫字，如無轉寫字則提供字型圖檔。
- CBETA 對底本所做的修訂用字以紅色字元表示。
- 若有發現任何問題，歡迎來函 service@cbeta.org 回報。
- 版權所有，歡迎自由流通，但禁止營利使用。

無著菩薩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總標綱要分第一

阿毘達磨大乘經中，薄伽梵前，已能善入大乘菩薩，為顯大乘體大故說。謂依大乘，諸佛世尊有十相殊勝殊勝語：一者、所知依殊勝殊勝語；二者、所知相殊勝殊勝語；三者、入所知相殊勝殊勝語；四者、彼入因果殊勝殊勝語；五者、彼因果修差別殊勝殊勝語；六者、即於如是修差別中增上戒殊勝殊勝語；七者、即於此中增上心殊勝殊勝語；八者、即於此中增上慧殊勝殊勝語；九者、彼果斷殊勝殊勝語；十者、彼果智殊勝殊勝語。由此所說諸佛世尊契經諸句，顯於大乘真是佛語。

復次，云何能顯？由此所說十處，於聲聞乘曾不見說，唯大乘中處處見說，謂阿賴耶識，說名所知依體。三種自性：一、依他起自性，二、遍計所執自性，三、圓成實自性，說名所知相體。唯識性，說名入所知相體。六波羅蜜多，說名彼入因果體。菩薩十地，說名彼因果修差別體。菩薩律儀，說名此中增上戒體。首楞伽摩，虛空藏等諸三摩地，說名此中增上心體。無分別智，說名此中增上慧體。無住涅槃，說名彼果斷體。三種佛身：一、自性身，二、受用身，三、變化身，說名彼果智體。由此所說十處，顯於大乘異聲聞乘；又顯最勝，世尊但為菩薩宣說。是故應知但依大乘，諸佛世尊有十相殊勝殊勝語。

復次，云何由此十相殊勝殊勝如來語故，顯於大乘真是佛語，遮聲聞乘是大乘性？由此十處於聲聞乘曾不見說，唯大乘中處處見說。謂此十處，是最能引大菩提性；是善成立；隨順無違；為能證得一切智智。

此中二頌：

「所知依及所知相， 彼入因果，彼修異，
三學，彼果斷及智， 最上乘攝是殊勝。
此說此餘見不見， 由此最勝菩提因，
故許大乘真佛語， 由說十處故殊勝。」

復次，云何如是次第說此十處？謂諸菩薩於諸法因要先善已，方於緣起應得善巧。次後於緣所生諸法，應善其相，善能遠離增益損減二邊過故。次後如是善修菩薩應正通達，善所取相，令從諸障心得解脫。次後通達所知相已，先加行位六波羅蜜多，由證得故應更成滿，增上意樂得清淨故。次後清淨意樂所攝六波羅蜜多，於十地中分分差別，應勤修習；謂要經三無數大劫。次後於三菩薩所學，應令圓滿。既圓滿已，彼果涅槃及與無上正等菩提，應現等證。故說十處如是次第。又此說中一切大乘皆得究竟。

攝大乘論本所知依分第二

此中最初且說所知依，即阿賴耶識。世尊何處說阿賴耶識名阿賴耶識？謂薄伽梵於阿毘達磨大乘經伽他中說：

「無始時來界， 一切法等依，
由此有諸趣， 及涅槃證得。」

即於此中復說頌曰：

「由攝藏諸法， 一切種子識，
故名阿賴耶， 勝者我開示。」

如是且引阿笈摩證。復何緣故此識說名阿賴耶識？一切有生雜染品法，於此攝藏為果性故；又即此識，於彼攝藏為因性故；是故說名阿賴耶識。或諸有情攝藏此識為自我故，是故說名阿賴耶識。復次，此識亦名阿陀那識。此中阿笈摩者，如《解深密經》說：

「阿陀那識甚深細， 一切種子如瀑流，
我於凡愚不開演， 恐彼分別執為我。」

何緣此識亦復說名阿陀那識？執受一切有色根故，一切自體取所依故。所以者何？有色諸根，由此執受，無有失壞，盡壽隨轉。又於相續正結生時，取彼生故，執受自體。是故此識亦復說名阿陀那識。

此亦名心，如世尊說：「心意識三。」此中意有二種：第一、與作等無間緣所依止性，無間滅識能與意識作生依止。第二、染污意與四煩惱恒共相應：一者、薩迦耶見，二者、我慢，三者、我愛，四

者、無明；此即是識雜染所依。識復由彼第一依生，第二雜染；了別境義故。等無間義故，思量義故，意成二種。

復次，云何得知有染污意？謂此若無，不共無明則不得有，成過失故。又五同法亦不得有，成過失故。所以者何？以五識身必有眼等俱有依故。又訓釋詞亦不得有，成過失故。又無想定與滅盡定差別無有，成過失故。謂無想定染意所顯，非滅盡定；若不爾者，此二種定應無差別。又無想天一期生中，應無染污成過失故，於中若無我執我慢。又一切時我執現行現可得故，謂善、不善、無記心中；若不爾者，唯不善心彼相應故，有我我所煩惱現行，非善無記。是故若立俱有現行，非相應現行，無此過失。

此中頌曰：

「若不共無明， 及與五同法，
訓詞，二定別， 無皆成過失；
無想生應無 我執轉成過；
我執恒隨逐 一切種無有。
離染意無有， 二三成相違；
無此，一切處 我執不應有。
真義心當生， 常能為障礙，
俱行一切分， 謂不共無明。」

此意染污故，有覆無記性，與四煩惱常共相應。如色無色二纏煩惱，是其有覆無記性攝，色無色纏為奢摩他所攝藏故；此意一切時微細隨逐故。

心體第三，若離阿賴耶識，無別可得。是故成就阿賴耶識以為心體，由此為種子，意及識轉。何因緣故亦說名心？由種種法熏習種子所積集故。

復次，何故聲聞乘中不說此心名阿賴耶識，名阿陀那識？由此深細境所攝故。所以者何？由諸聲聞，不於一切境智處轉，是故於彼，雖離此說，然智得成，解脫成就，故不為說。若諸菩薩，定於一切境智處轉，是故為說。若離此智，不易證得一切智智。

復次，聲聞乘中亦以異門密意，已說阿賴耶識，如彼《增壹阿笈摩》說：「世間眾生，愛阿賴耶，樂阿賴耶，欣阿賴耶，熹阿賴耶；為斷如是阿賴耶故，說正法時，恭敬攝耳，住求解心，法隨法行。如來出世，如是甚奇希有正法，出現世間。」於聲聞乘《如來出現四德經》中，由此異門密意，已顯阿賴耶識。於大眾部阿笈摩中，亦以異門密意，說此名根本識，如樹依根。化地部中，亦以異

門密意，說此名窮生死蘊。有處有時見色心斷，非阿賴耶識中彼種有斷。

阿賴耶如是所知依，說阿賴耶識為性，阿陀那識為性，心為性，阿賴耶為性，根本識為性，窮生死蘊為性等；由此異門，阿賴耶識成大王路。

復有一類，謂心意識義一文異。是義不成，意識兩義差別可得，當知心義亦應有異。復有一類，謂薄伽梵所說眾生愛阿賴耶，乃至廣說，此中五取蘊說名阿賴耶。有餘復謂貪俱樂部受名阿賴耶。有餘復謂薩迦耶見名阿賴耶。此等諸師，由教及證，愚於藏識，故作此執。如是安立阿賴耶名，隨聲聞乘安立道理，亦不相應。若不愚者，取此藏識安立彼說阿賴耶名，如是安立則為最勝。云何最勝？若五取蘊名阿賴耶，生惡趣中一向苦處，最可厭逆，眾生一向不起愛樂，於中執藏不應道理，以彼常求速捨離故。若貪俱樂部受名阿賴耶，第四靜慮以上無有，具彼有情常有厭逆，於中執藏亦不應理。若薩迦耶見名阿賴耶，於此正法中信解無我者，恒有厭逆，於中執藏亦不應理。阿賴耶識內我性攝，雖生惡趣一向苦處求離苦蘊，然於藏識我愛隨縛，未嘗求離。雖生第四靜慮以上，於貪俱樂部恒有厭逆，然於藏識我愛隨縛。雖於此正法信解無我者厭逆我見，然於藏識我愛隨縛。是故安立阿賴耶識名阿賴耶，成就最勝。

如是已說阿賴耶識安立異門，安立此相云何可見？安立此相略有三種：一者、安立自相，二者、安立因相，三者、安立果相。此中安立阿賴耶識自相者，謂依一切雜染品法所有薰習為彼生因，由能攝持種子相應。此中安立阿賴耶識因相者，謂即如是一切種子阿賴耶識，於一切時與彼雜染品類諸法現前為因。此中安立阿賴耶識果相者，謂即依彼雜染品法無始時來所有薰習，阿賴耶識相續而生。

復次，何等名為薰習？薰習能詮。何為所詮？謂依彼法俱生俱滅，此中有能生彼因性，是謂所詮。如苣勝中有花薰習，苣勝與華俱生俱滅，是諸苣勝帶能生彼香因而生。又如所立貪等行者，貪等薰習，依彼貪等俱生俱滅，此心帶彼生因而生。或多聞者，多聞薰習，依聞作意俱生俱滅，此心帶彼記因而生，由此薰習能攝持故，名持法者。阿賴耶識薰習道理，當知亦爾。

復次，阿賴耶識中諸雜染品法種子，為別異住？為無別異？非彼種子有別實物於此中住，亦非不異。然阿賴耶識如是而生，有能生彼功能差別，名一切種子識。

復次，阿賴耶識與彼雜染諸法同時更互為因，云何可見？譬如明燈，焰炷生燒，同時更互。又如蘆束互相依持，同時不倒。應觀此中更互為因道理亦爾。如阿賴耶識為雜染諸法因，雜染諸法亦為阿賴耶識因，唯就如是安立因緣，所餘因緣不可得故。

云何薰習無異無雜，而能與彼有異有雜諸法為因？如眾纈具纈所纈衣，當纈之時，雖復未有異雜非一品類可得，入染器後，爾時衣上便有異雜非一品類染色紋絡文像顯現。阿賴耶識亦復如是，異雜能薰之所薰習，於薰習時雖復未有異雜可得，果生染器現前已後，便有異雜無量品類諸法顯現。

如是緣起，於大乘中極細甚深。又若略說有二緣起：一者、分別自性緣起，二者、分別愛非愛緣起。此中依止阿賴耶識諸法生起，是名分別自性緣起，以能分別種種自性為緣性故。復有十二支緣起，是名分別愛非愛緣起，以於善趣惡趣能分別愛非愛種種自體為緣性故。

於阿賴耶識中，若愚第一緣起，或有分別自性為因，或有分別宿作為因，或有分別自在變化為因，或有分別實我為因，或有分別無因無緣。若愚第二緣起，復有分別我為作者，我為受者。譬如眾多生盲士夫，未曾見象，復有以象說而示之。彼諸生盲，有觸象鼻，有觸其牙，有觸其耳，有觸其足，有觸其尾，有觸脊[月*梁]。諸有問言：「象為何相？」或有說言象如犁柄，或說如杵，或說如箕，或說如臼，或說如箒，或有說言象如石山。若不解了此二緣起，無明生盲亦復如是，或有計執自性為因，或有計執宿作為因，或有計執自在為因，或有計執實我為因，或有計執無因無緣；或有計執我為作者，我為受者。阿賴耶識自性，因性，及果性等，如所不了象之自性。

又若略說，阿賴耶識用異熟識，一切種子為其自性，能攝三界一切自體，一切趣等。

此中五頌：

「外、內。不明了。於二唯世俗、
勝義。諸種子，當知有六種：
剎那滅、俱有，恒隨轉應知、
決定、待眾緣、唯能引自果。
堅、無記、可熏、與能熏相應：
所熏非異此，是為熏習相。
六識無相應，三差別相違，
二念不俱有，類例餘成失。
此外內種子，能生、引應知，
枯喪由能引，任運後滅故。」

為顯內種非如外種，復說二頌：

「外或無熏習， 非內種應知；
聞等熏習無， 果生非道理；
作不作失得， 過故成相違；
外種內為緣， 由依彼熏習。」

復次，其餘轉識普於一切自體諸趣，應知說名能受用者，如《中邊分別論》中說伽他曰：

「一則名緣識， 第二名受者，
此中能受用、 分別、推心法。」

如是二識更互為緣，如《阿毘達磨大乘經》中說伽他曰：

「諸法於識藏， 識於法亦爾，
更互為果性， 亦常為因性。」

若於第一緣起中，如是二識互為因緣，於第二緣起中復是何緣？是增上緣。如是六識幾緣所生？增上，所緣，等無間緣。如是三種緣起：謂窮生死，愛非愛趣，及能受用；具有四緣。

如是已安立阿賴耶識異門及相，復云何知如是異門及如是相，決定唯在阿賴耶識非於轉識？由若遠離如是安立阿賴耶識，雜染清淨皆不得成：謂煩惱雜染，若業雜染，若生雜染皆不成故；世間清淨，出世清淨亦不成故。

云何煩惱雜染不成？以諸煩惱及隨煩惱熏習所作彼種子體，於六識身不應理故。所以者何？若立眼識貪等煩惱及隨煩惱俱生俱滅，此由彼熏成種非餘：即此眼識若已謝滅，餘識所間，如是熏習，熏習所依皆不可得，從此先滅餘識所間，現無有體眼識與彼貪等俱生，不應道理，以彼過去現無體故。如從過去現無體業，異熟果生，不應道理。又此眼識貪等俱生所有熏習亦不成就：然此熏習不住貪中，由彼貪欲是能依故，不堅住故。亦不得住所餘識中，以彼諸識所依別故，又無決定俱生滅故。亦復不得住自體中，由彼自體決定無有俱生滅故。是故眼識貪等煩惱及隨煩惱之所熏習，不應道理；又復此識非識所熏。如說眼識，所餘轉識亦復如是，如應當知。

復次，從無想等上諸地沒來生此間，爾時煩惱及隨煩惱所染初識，此識生時應無種子，由所依止及彼熏習並已過去，現無體故。

復次，對治煩惱識若已生，一切世間餘識已滅，爾時若離阿賴耶識，所餘煩惱及隨煩惱種子在此對治識中，不應道理。此對治識自性解脫故，與餘煩惱及隨煩惱不俱生滅故。復於後時世間識生，爾

時若離阿賴耶識，彼諸熏習及所依止久已過去，現無體故，應無種子而更得生。是故若離阿賴耶識，煩惱雜染皆不得成。

云何為業雜染不成？行為緣識不相應故。此若無者，取為緣有亦不相應。

云何為生雜染不成？結相續時不相應故。若有於此非等引地沒已生時，依中有位意起染污意識結生相續，此染污意識於中有中滅，於母胎中識羯羅藍更相和合。若即意識與彼和合，既和合已依止此識於母胎中有意識轉。若爾，即應有二意識於母胎中同時而轉。又即與彼和合之識是意識性，不應道理，依染污故，時無斷故，意識所緣不可得故。設和合識即是意識，為此和合意識即是一切種子識？為依止此識所生餘意識是一切種子識？若此和合識是一切種子識，即是阿賴耶識，汝以異名立為意識。若能依止識是一切種子識，是則所依因識非一切種子識，能依果識是一切種子識，不應道理。是故成就此和合識非是意識，但是異熟識，是一切種子識。

復次，結生相續已，若離異熟識，執受色根亦不可得。其餘諸識各別依故，不堅住故，是諸色根不應離識。

若離異熟識，識與名色更互相依，譬如蘆束相依而轉，此亦不成。

若離異熟識，已生有情，識食不成。何以故？以六識中隨取一識，於三界中已生有情能作食事不可得故。

若從此沒，於等引地正受生時，由非等引染污意識結生相續，此非等引染污之心，彼地所攝，離異熟識，餘種子體定不可得。

復次，生無色界，若離一切種子異熟識，染污善心應無種子，染污善心應無依持。

又即於彼若出世心正現在前，餘世間心皆滅盡故，爾時便應滅離彼趣。若生非想非非想處，無所有處出世間心現在前時，即應二趣悉皆滅離。此出世識不以非想非非想處為所依趣，亦不應以無所有處為所依趣，亦非涅槃為所依趣。

又將沒時，造善造惡，或下或上所依漸冷，若不信有阿賴耶識，皆不得成。是故若離一切種子異熟識者，此生雜染亦不得成。

云何世間清淨不成？謂未離欲纏貪未得色纏心者，即以欲纏善心為離欲纏貪故勤修加行。此欲纏加行心，與色纏心不俱生滅故，非彼所熏，為彼種子不應道理。又色纏心過去多生餘心間隔，不應為今定心種子，唯無有故。是故成就色纏定心一切種子異熟果識，展轉傳來為今因緣；加行善心為增上緣。如是一切離欲地中，如應當知。如是世間清淨，若離一切種子異熟識，理不得成。

云何出世清淨不成？謂世尊說依他言音及內各別如理作意，由此為因正見得生。此他言音，如理作意，為熏耳識？為熏意識？為兩俱熏？若於彼法如理思惟，爾時耳識且不得起；意識亦為種種散動餘

識所間。若與如理作意相應生時，此聞所熏意識與彼熏習久滅過去，定無有體，云何復為種子能生後時如理作意相應之心？又此如理作意相應是世間心，彼正見相應是出世心，曾未有時俱生俱滅，是故此心非彼所熏。既不被熏，為彼種子，不應道理。是故出世清淨，若離一切種子異熟果識，亦不得成。此中聞熏習攝受彼種子不相應故。

復次，云何一切種子異熟果識為雜染因，復為出世能對治彼淨心種子？又出世心昔未曾習，故彼熏習決定應無，既無熏習從何種生？是故應答：從最清淨法界等流正聞熏習種子所生。

此聞熏習，為是阿賴耶識自性？為非阿賴耶識自性？若是阿賴耶識自性，云何是彼對治種子？若非阿賴耶識自性，此聞熏習種子所依云何可見？乃至證得諸佛菩提，此聞熏習隨在一種所依轉處，寄在異熟識中，與彼和合俱轉，猶如水乳；然非阿賴耶識，是彼對治種子性故。

此中依下品熏習成中品熏習，依中品熏習成上品熏習，依聞思修多分修作得相應故。

又此正聞熏習種子下中上品，應知亦是法身種子，與阿賴耶識相違，非阿賴耶識所攝，是出世間最淨法界等流性故，雖是世間而是出世心種子性。又出世心雖未生時，已能對治諸煩惱纏，已能對治諸嶮惡趣，已作一切所有惡業朽壞對治，又能隨順逢事一切諸佛菩薩。雖是世間，應知初修業菩薩所得亦法身攝。聲聞獨覺所得，唯解脫身攝。

又此熏習非阿賴耶識，是法身解脫身攝。如如熏習，下中上品次第漸增，如是如是異熟果識次第漸減，即轉所依。既一切種所依轉已，即異熟果識及一切種子無種子而轉，一切種永斷。

復次，云何猶如水乳？非阿賴耶識與阿賴耶識同處俱轉，而阿賴耶識一切種盡，非阿賴耶識一切種增？譬如於水鵝所飲乳。又如世間得離欲時，非等引地熏習漸減，其等引地熏習漸增而得轉依。

又入滅定識不離身，聖所說故。此中異熟識應成不離身，非為治此滅定生故。

又非出定此識復生，由異熟識既間斷已，離結相續無重生故。

又若有執以意識故滅定有心，此心不成：定不應成故，所緣行相不可得故，應有善根相應過故，不善無記不應理故，應有想受現行過故，觸可得故，於三摩地有功能故，應有唯滅想過失故，應有其思信等善根現行過故，拔彼能依令離所依不應理故，有譬喻故，如非遍行此不有故。

又此定中由意識故執有心者，此心是善不善無記皆不得成，故不應理。

若復有執色心無間生是諸法種子，此不得成，如前已說。又從無色、無想天沒，滅定等出，不應道理。又阿羅漢後心不成。唯可容有等無間緣。

如是若離一切種子異熟果識，雜染清淨皆不得成，是故成就如前所說相阿賴耶識，決定是有。

此中三頌：

「菩薩於淨心， 遠離於五識，
無餘，心轉依 云何汝當作？
若對治轉依， 非斷故不成，
果因無差別， 於永斷成過。
無種或無體， 若許為轉依，
無彼二無故， 轉依不應理。」

復次，此阿賴耶識差別云何？略說應知或三種，或四種。

此中三種者，謂三種熏習差別故：一、名言熏習差別，二、我見熏習差別，三、有支熏習差別。

四種者，一、引發差別、二、異熟差別，三、緣相差別，四、相貌差別。

此中引發差別者，謂新起熏習。此若無者，行為緣識，取為緣有，應不得成。

此中異熟差別者，謂行有為緣，於諸趣中異熟差別。此若無者，則無種子，後有諸法生應不成。

此中緣相差別者，謂即意中我執緣相。此若無者，染污意中我執所緣，應不得成。

此中相貌差別者：謂即此識有共相，有不共相，無受生種子相，有受生種子相等。

共相者，謂器世間種子。不共相者，謂各別內處種子。共相即是無受生種子，不共相即是有受生種子。對治生時，唯不共相所對治滅。共相為他分別所持，但見清淨，如瑜伽師於一物中種種勝解，種種所見皆得成立。

此中二頌：

「難斷難遍知， 應知名共結，
瑜伽者心異， 由外相大故，
淨者雖不滅， 而於中見淨；
又清淨佛土， 由佛見清淨。」

復有別頌：對前所引種種勝解，種種所見皆得成立。

「諸瑜伽師於一物， 種種勝解各不同，
種種所見皆得成， 故知所取唯有識。」

此若無者，諸器世間，有情世間生起差別，應不得成。

復有麁重相及輕安相：麁重相者，謂煩惱隨煩惱種子。輕安相者，謂有漏善法種子。此若無者，所感異熟無所堪能，有所堪能所依差別，應不得成。

復有有受盡相無受盡相：有受盡相者，謂已成熟異熟果善不善種子。無受盡相者，謂名言熏習種子，無始時來種種戲論流轉種子故。此若無者，已作已作善惡二業，與果受盡，應不得成。又新名言熏習生起，應不得成。

復有譬喻相：謂此阿賴耶識，幻炎夢翳為譬喻故。此若無者，由不實遍計種子故，顛倒緣相應不得成。

復有具足相不具足相：謂諸具縛者，名具足相。世間離欲者，名損減相。有學聲聞及諸菩薩，名一分永拔相。阿羅漢、獨覺及諸如來，名煩惱障全永拔相，及煩惱所知障全永拔相，如其所應此若無者，如是次第雜染還滅應不得成。

何因緣故善不善法能感異熟，其異熟果無覆無記？由異熟果無覆無記，與善不善互不相違，善與不善互相違故。若異熟果善不善性，雜染還滅應不得成，是故異熟識唯無覆無記。

攝大乘論本卷上

所知相分第三

已說所知依，所知相復云何應觀？此略有三種：一、依他起相，二、遍計所執相，三、圓成實相。

此中何者依他起相？謂阿賴耶識為種子，虛妄分別所攝諸識。此復云何？謂身，身者，受者識，彼所受識，彼能受識，世識，數識，處識，言說識，自他差別識，善趣惡趣死生識。此中若身，身者，受者識，彼所受識，彼能受識，世識，數識，處識，言說識，此由名言熏習種子。若自他差別識，此由我見熏習種子。若善趣惡趣死生識，此由有支熏習種子。由此諸識，一切界趣雜染所攝依他起相虛妄分別皆得顯現。如此諸識，皆是虛妄分別所攝，唯識為性，是無所有非真實義顯現所依；如是名為依他起相。

此中何者遍計所執相？謂於無義唯有識中似義顯現。

此中何者圓成實相？謂即於彼依他起相，由似義相永無有性。

此中身，身者，受者識，應知即是眼等六內界。彼所受識，應知即是色等六外界。彼能受識，應知即是眼等六識界。其餘諸識，應知是此諸識差別。

又此諸識皆唯有識，都無義故。此中以何為喻顯示？應知夢等為喻顯示。謂如夢中都無其義獨唯有識，雖種種色聲香味觸，舍林地山似義影現，而於此中都無有義。由此喻顯，應隨了知一切時處皆唯有識。由此等言，應知復有幻誑，鹿愛，翳眩等喻。若於覺時一切時處皆如夢等唯有識者，如從夢覺便覺夢中皆唯有識，覺時何故不如是轉？真智覺時亦如是轉：如在夢中此覺不轉，從夢覺時此覺乃轉，如是未得真智覺時，此覺不轉，得真智覺此覺乃轉。

其有未得真智覺者，於唯識中云何比知？由教及理應可比知。此中教者，如《十地經》薄伽梵說：「如是三界，皆唯有心。」又薄伽梵《解深密經》亦如是說，謂彼經中慈氏菩薩問世尊言：「諸三摩地所行影像，彼與此心當言有異？當言無異？」佛告慈氏：「當言無異，何以故？由彼影像唯是識故；我說識所緣，唯識所現故。」

「世尊！若三摩地所行影像，即與此心無有異者，云何此心還取此心？」「慈氏！無有少法能取少法，然即此心如是生時，即有如是

影像顯現。如質為緣還見本質，而謂我今見於影像，及謂離質別有所見影像顯現。此心亦爾，如是生時，相似有異所見影現。」

即由此教理亦顯現。所以者何？於定心中隨所觀見諸青瘀等所知影像，一切無別青瘀等事，但見自心。由此道理，菩薩於其一切識中，應可比知皆唯有識，無有境界。又於如是青瘀等中，非憶持識見所緣境，現前住故。聞思所成二憶持識，亦以過去為所緣故，所現影像得成唯識。由此比量，菩薩雖未得真智覺，於唯識中應可比知。

如是已說種種諸識，如夢等喻，即於此中眼識等識可成唯識，眼等諸識既是有色，亦唯有識云何可見？此亦如前由教及理。若此諸識亦體是識，何故乃似色性顯現，一類堅住，相續而轉？與顛倒等諸雜染法為依處故；若不爾者，於非義中起義顛倒，應不得有。此若無者，煩惱、所知二障雜染應不得有。此若無者，諸清淨法亦應無有。是故諸識應如是轉。

此中有頌：

「亂相及亂體， 應許為色識，
及與非色識， 若無餘亦無。」

何故身，身者，受者識，所受識，能受識，於一切身中俱有和合轉，能圓滿生受用所顯故。

何故如說世等諸識差別而轉？無始時來生死流轉無斷絕故；諸有情界無數量故；諸器世界無數量故；諸所作事展轉言說無數量故；各別攝取受用差別無數量故；諸愛非愛業果異熟受用差別無數量故，所受死生種種差別無數量故。

復次，云何安立如是諸識成唯識性？略由三相：一、由唯識，無有義故；二、由二性，有相有見二識別故；三、由種種，種種行相而生起故。所以者何？此一切識無有義故，得成唯識。有相見故，得成二種：若眼等識，以色等識為相，以眼識識為見；乃至以身識識為見；若意識，以一切眼為最初，法為最後諸識為相，以意識識為見。由此意識有分別故，似一切識而生起故。

此中有頌：

「唯識二種種， 觀者意能入，
由悟入唯心， 彼亦能伏離。」

又於此中，有一類師說一意識，彼彼依轉得彼彼名，如意思業名身語業。又於一切所依轉時，似種種相二影像轉：謂唯義影像，及分

別影像。又一切處亦似所觸影像而轉，有色界中，即此意識依止身故，如餘色根依止於身。

此中有頌：

「若遠行，獨行，無身寐於窟，
調此難調心，我說真梵志。」

又如經言：「如是五根所行境界，意各能受，意為彼依。」

又如所說十二處中，說六識身皆名意處。

若處安立阿賴耶識為義識，應知此中餘一切識是其相識，若意識及所依止是其見識，由彼相識是此見識生緣相故，似義現時能作見識生依止事。如是名為安立諸識成唯識性。

諸義現前分明顯現而非是有，云何可知？如世尊言：「若諸菩薩成就四法，能隨悟入一切唯識都無有義。一者、成就相違識相智，如餓鬼傍生及諸天人，同於一事，見彼所識有差別故。二者、成就無所緣識現可得智，如過去未來夢影緣中有所得故。三者、成就應離功用無顛倒智，如有義中能緣義識應無顛倒，不由功用智真實故。四者、成就三種勝智隨轉妙智。何等為三？一、得心自在一切菩薩，得靜慮者，隨勝解力諸義顯現。二、得奢摩他修法觀者，纔作意時諸義顯現。三、已得無分別智者無分別智現在前時，一切諸義皆不顯現。」由此所說三種勝智隨轉妙智，及前所說三種因緣，諸義無義道理成就。

若依他起自性，實唯有識，似義顯現之所依止，云何成依他起？何因緣故名依他起？從自熏習種子所生，依他緣起故名依他起；生剎那後無有功能自然住故，名依他起。

若遍計所執自性，依依他起實無所有似義顯現，云何成遍計所執？何因緣故名遍計所執？無量行相意識遍計顛倒生相，故名遍計所執；自相實無，唯有遍計所執可得，是故說名遍計所執。

若圓成實自性，是遍計所執永無有相，云何成圓成實？何因緣故名圓成實？由無變異性故名圓成實；又由清淨所緣性故，一切善法最勝性故，由最勝義名圓成實。

復次，有能遍計，有所遍計，遍計所執自性乃成。此中何者能遍計？何者所遍計？何者遍計所執自性？當知意識是能遍計，有分別故。所以者何？由此意識用自名言熏習為種子，及用一切識名言熏習為種子，是故意識無邊行相分別而轉，普於一切分別計度，故名遍計。又依他起自性，名所遍計。又若由此相令依他起自性成所遍計，此中是名遍計所執自性。由此相者，是如此義。

復次，云何遍計能遍計度？緣何境界？取何相貌？由何執著？由何起語？由何言說？何所增益？謂緣名為境，於依他起自性中取彼相貌，由見執著，由尋起語，由見聞等四種言說而起言說，於無義中增益為有，由此遍計能遍計度。

復次，此三自性為異為不異？應言非異非不異。謂依他起自性，由異門故成依他起；即此自性由異門故成遍計所執，即此自性由異門故成圓成實。由何異門此依他起成依他起？依他熏習種子起故。由何異門即此自性成遍計所執？由是遍計所緣相故，又是遍計所遍計故。由何異門即此自性成圓成實？如所遍計畢竟不如有故。

此三自性各有幾種？謂依他起略有二種：一者、依他熏習種子而生起故，二者、依他雜染清淨性不成故，由此二種依他別故，名依他起。遍計所執亦有二種：一者、自性遍計執故，二者、差別遍計執故，由此故名遍計所執。圓成實性亦有二種：一者、自性圓成實故，二者、清淨圓成實故，由此故成圓成實性。

復次遍計有四種：一、自性遍計，二、差別遍計，三、有覺遍計，四、無覺遍計。有覺者，謂善名言；無覺者，謂不善名言。如是遍計復有五種：一、依名遍計義自性，謂如是名有如是義；二、依義遍計名自性，謂如是義有如是名；三、依名遍計名自性，謂遍計度未了義名；四、依義遍計義自性，謂遍計度未了名義；五、依二遍計二自性，謂遍計度此名此義如是體性。

復次，總攝一切分別略有十種：一、根本分別，謂阿賴耶識。二、緣相分別，謂色等識。三、顯相分別，謂眼識等并所依識。四、緣相變異分別，謂老等變異，樂受等變異，貪等變異，逼害時節代謝等變異，棕落迦等諸趣變異，及欲界等諸界變異。五、顯相變異分別，謂即如前所說變異所有變異。六、他引分別，謂聞非正法類及聞正法類分別。七、不如理分別，謂諸外道聞非正法類分別。八、如理分別，謂正法中聞正法類分別。九、執著分別，謂不如理作意類，薩迦耶見為本六十二見趣相應分別。十、散動分別，謂諸菩薩十種分別：一、無相散動，二、有相散動，三、增益散動，四、損減散動，五、一性散動，六、異性散動，七、自性散動，八、差別散動，九、如名取義散動，十、如義取名散動。為對治此十種散動，一切般若波羅蜜多中說無分別智。如是所治能治，應知具攝般若波羅蜜多義。

若由異門，依他起自性有三自性，云何三自性不成無差別？若由異門成依他起，不即由此成遍計所執及圓成實；若由異門成遍計所執，不即由此成依他起及圓成實；若由異門成圓成實，不即由此成依他起及遍計所執。

復次，云何得知如依他起自性，遍計所執自性顯現而非稱體？由名前覺無，稱體相違故；由名有眾多，多體相違故；由名不決定，雜體相違故。

此中有二頌：

「由名前覺無，多名，不決定；
成稱體，多體，雜體相違故。
法無而可得，無染而有淨，
應知如幻等，亦復似虛空。」

復次，何故如所顯現實無所有，而依他起自性非一切一切都無所有？此若無者，圓成實自性亦無所有；此若無者，則一切皆無。若依他起及圓成實自性無有，應成無有染淨過失。既現可得雜染清淨，是故不應一切皆無。此中有頌：

「若無依他起，圓成實亦無，
一切種若無，恒時無染淨。」

諸佛世尊於大乘中說方廣教，彼教中言：「云何應知遍計所執自性？應知異門說無所有。云何應知依他起自性？應知譬如幻、炎、夢、像、光、影、谷響、水月、變化。云何應知圓成實自性？應知宣說四清淨法。何等名為四清淨法？一者、自性清淨，謂真如空、實際、無相、勝義、法界。二者、離垢清淨，謂即此離一切障垢。三者、得此道清淨，謂一切菩提分法波羅蜜多等。四者、生此境清淨，謂諸大乘妙正法教。由此法教，清淨緣故，非遍計所執自性；最淨法界等流性故，非依他起自性。如是四法，總攝一切清淨法盡。」

此中有二頌：

「幻等說於生：說無計所執，
若說四清淨，是謂圓成實。
自性與離垢，清淨道所緣，
一切清淨法，皆四相所攝。」

復次，何緣如經所說於依他起自性說幻等喻？於依他起自性為除他虛妄疑故。他復云何於依他起自性有虛妄疑？由他於此有如是疑：云何實無有義而成所行境界？為除此疑說幻事喻。云何無義心心法轉？為除此疑說陽炎喻。云何無義有愛非愛受用差別？為除此疑說

所夢喻。云何無義淨不淨業愛非愛果差別而生？為除此疑說影像喻。云何無義種種識轉？為除此疑說光影喻。云何無義種種戲論言說而轉？為除此疑說谷響喻。云何無義而有實取諸三摩地所行境轉？為除此疑說水月喻。云何無義有諸菩薩無顛倒心，為辦有情諸利樂事，故思受生？為除此疑說變化喻。

世尊依何密意於《梵問經》中說：「如來不得生死，不得涅槃？」於依他起自性中，依遍計所執自性及圓成實自性，生死涅槃無差別密意。何以故？即此依他起自性，由遍計所執分成生死，由圓成實分成涅槃故。

《阿毘達磨大乘經》中薄伽梵說：「法有三種：一、雜染分，二、清淨分，三、彼二分。」依何密意作如是說？於依他起自性中，遍計所執自性是雜染分，圓成實自性是清淨分，即依他起是彼二分；依此密意作如是說。於此義中以何喻顯？以金土藏為喻顯示。譬如世間金土藏中三法可得：一地界，二土，三金。於地界中土非實有而現可得，金是實有而不可得；火燒鍊時，土相不現，金相顯現。又此地界，土顯現時虛妄顯現，金顯現時真實顯現，是故地界是彼二分。識亦如是，無分別智火未燒時，於此識中所有虛妄遍計所執自性顯現，所有真實圓成實自性不顯現。此識若為無分別智火所燒時，於此識中所有真實圓成實自性顯現，所有虛妄遍計所執自性不顯現；是故此虛妄分別識依他起自性有彼二分，如金土藏中所有地界。

世尊有處說一切法常，有處說一切法無常，有處說一切法非常非無常，依何密意作如是說？謂依他起自性，由圓成實性分是常，由遍計所執性分是無常，由彼二分非常非無常；依此密意作如是說。如常無常無二，如是苦，樂，無二；淨，不淨，無二；空，不空，無二；我，無我，無二；寂靜，不寂靜，無二；有自性，無自性，無二；生，不生，無二；滅，不滅，無二；本來寂靜，非本來寂靜，無二；自性涅槃，非自性涅槃，無二；生死，涅槃，無二亦爾。如是等差別，一切諸佛密意語言，由三自性應隨決了，如前說常無常等門。此中有多頌：

「如法實不有， 如現非一種；
非法非非法， 故說無二義。
依一分開顯， 或有或非有；
依二分說言， 非有非非有。
如顯現非有， 是故說為無。
由如是顯現， 是故說為有。
自然，自體無， 自性不堅住，

如執取不有， 故許無自性。
由無性故成， 後後所依止，
無生滅，本寂， 自性般涅槃。」

復有四種意趣，四種祕密，一切佛言應隨決了。四意趣者：一、平等意趣，謂如說言：「我昔曾於彼時彼分，即名勝觀正等覺者。」二、別時意趣，謂如說言：「若誦多寶如來名者，便於無上正等菩提已得決定。」又如說言：「由唯發願，便得往生極樂世界。」三、別義意趣，謂如說言：「若已逢事爾所殞伽河沙等佛，於大乘法方能解義。」四、補特伽羅意樂意趣，謂如為一補特伽羅先讚布施，後還毀訾；如於布施，如是尸羅及一分修，當知亦爾。如是名為四種意趣。四祕密者：一、令人祕密，謂聲聞乘中或大乘中，依世俗諦理說有補特伽羅及有諸法自性差別。二、相祕密，謂於是處說諸法相顯三自性。三、對治祕密，謂於是處說行對治八萬四千。四、轉變祕密，謂於是處以其別義，諸言諸字即顯別義。如有頌言：

「覺不堅為堅， 善住於顛倒，
極煩惱所惱， 得最上菩提。」

若有欲造大乘法釋，略由三相應造其釋：一者、由說緣起，二者、由說從緣所生法相，三者、由說語義。此中說緣起者，如說：

「言熏習所生 諸法，此從彼，
異熟與轉識， 更互為緣生。」

復次，彼轉識相法，有相，有見，識為自性。又彼以依處為相，遍計所執為相，法性為相，由此顯示三自性相。如說：

「從有相，有見， 應知彼三相。」

復次，云何應釋彼相？謂遍計所執相，於依他起相中實無所有；圓成實相於中實有。由此二種非有及有，非得及得，未見已見真者同時。謂於依他起自性中，無遍計所執故，有圓成實故。於此轉時，若得彼即不得此，若得此即不得彼。如說：

「依他所執無， 成實於中有，
故得及不得， 其中二平等。」

說語義者，謂先說初句，後以餘句分別顯示。或由德處，或由義處。

由德處者，謂說佛功德：最清淨覺，不二現行，趣無相法，住於佛住，速得一切佛平等性，到無障處，不可轉法，所行無礙，其所安立不可思議，遊於三世平等法性，其身流布一切世界，於一切法智無疑滯，於一切行成就大覺，於諸法智無有疑惑，凡所現身不可分別，一切菩薩等所求智，得佛無二住勝彼岸，不相間雜如來解脫妙智究竟，證無中邊佛地平等，極於法界，盡虛空性，窮未來際。最清淨覺者，應知此句由所餘句分別顯示，如是乃成善說法性。

最清淨覺者，謂佛世尊最清淨覺，應知是佛二十一種功德所攝。謂於所知一向無障轉功德，於有無無二相真如最勝清淨能入功德，無功用佛事不休息住功德，於法身中所依意樂作業無差別功德，修一切障對治功德，降伏一切外道功德，生在世間不為世法所礙功德，安立正法功德，授記功德，於一切世界示現受用變化身功德，斷疑功德，令人種種行功德，當來法生妙智功德，如其勝解示現功德，無量所依調伏有情加行功德，平等法身波羅蜜多成滿功德，隨其勝解示現差別佛土功德，三種佛身方處無分限功德，窮生死際常現利益安樂一切有情功德，無盡功德等。

復次，由義處者，如說：若諸菩薩成就三十二法，乃名菩薩。謂於一切有情起利益安樂增上意樂故；令人一切智智故，自知我今何假智故，摧伏慢故，堅牢勝意樂故，非假憐愍故，於親非親平等心故，永作善友乃至涅槃為後邊故，應量而語故，含笑先言故，無限大悲故，於所受事無退弱故，無厭倦意故，聞義無厭故，於自作罪深見過故，於他作罪不瞋而誨故，於一切威儀中恒修治菩提心故，不怖異熟而行施故，不依一切有趣受持戒故，於諸有情無有恚礙而行忍故，為欲攝受一切善法勤精進故，捨無色界修靜慮故，方便相應修般若故，由四攝事攝方便故，於持戒破戒善友無二故，以殷重心聽聞正法故，以殷重心住阿練若故，於世雜事不愛樂故，於下劣乘曾不欣樂故、於大乘中深見功德故，遠離惡友故，親近善友故，恒修治四梵住故，常遊戲五神通故、依趣智故，於住正行不住正行諸有情類不棄捨故，言決定故，重諦實故，大菩提心恒為首故。如是諸句，應知皆是初句差別；謂於一切有情起利益安樂增上意樂。此利益安樂增上意樂句，有十六業差別應知。此中十六業者：一、展轉加行業；二、無顛倒業；三、不待他請自然加行業；四、不動壞業；五、無求染業，此有三句差別應知，謂無染繫故，於恩非恩無愛恚故，於生生中恒隨轉故；六、相稱語身業，此有二句差別應知；七、於樂於苦於無二中平等業；八、無下劣業；九、無退轉

業；十、攝方便業；十一、厭惡所治業，此有二句差別應知；十二、無間作意業；十三、勝進行業，此有七句差別應知，謂六波羅蜜多正加行故，及四攝事正加行故；十四、成滿加行業，此有六句差別應知，謂親近善士故，聽聞正法故，住阿練若故，離惡尋思故，作意功德故，此復有二句差別應知，助伴功德故，此復有二句差別應知；十五、成滿業，此有三句差別應知，謂無量清淨故，得大威力故，證得功德故；十六、安立彼業，此有四句差別應知，謂御眾功德故，決定無疑教授教誡故，財法攝一故，無雜染心故。如是諸句，應知皆是初句差別。

如說：

「由最初句故， 句別德種類；
由最初句故， 句別義差別。」

攝大乘論本人所知相分第四

如是已說所知相，入所知相云何應見？多聞熏習所依，非阿賴耶識所攝，如阿賴耶識成種子；如理作意所攝似法似義而生似所取事有見意言。

此中誰能悟入所應知相？大乘多聞熏習相續，已得逢事無量諸佛出現於世，已得一向決定勝解，已善積集諸善根故，善備福智資糧菩薩。

何處能入？謂即於彼有見似法似義意言，大乘法相等所生起；勝解行地，見道，修道，究竟道中，於一切法唯有識性，隨聞勝解故，如理通達故，治一切障故，離一切障故。

由何能入？由善根力所住持故，謂三種相練磨心故，斷四處故，緣法義境止觀恒常殷重加行無放逸故。

無量諸世界，無量人有情，剎那剎那證覺無上正等菩提，是為第一練磨其心。由此意樂，能行施等波羅蜜多；我已獲得如是意樂，我由此故少用功力修習施等波羅蜜多，當得圓滿，是為第二練磨其心。若有成就諸有障善，於命終時即便可愛一切自體圓滿而生；我有妙善無障礙善，云何爾時不當獲得一切圓滿，是名第三練磨其心。

此中有頌：

「人趣諸有情， 處數皆無量，
念念證等覺， 故不應退屈。」

諸淨心意樂， 能修行施等，
此勝者已得， 故能修施等。
善者於死時， 得隨樂自滿，
勝善由永斷， 圓滿云何無？」

由離聲聞獨覺作意，斷作意故；由於大乘諸疑離疑，以能永斷異慧疑故；由離所聞所思法中我我所執，斷法執故；由於現前現住安立一切相中無所作意無所分別，斷分別故。

此中有頌：

「現前自然住， 安立一切相，
智者不分別， 得最上菩提。」

由何云何而得悟入？

由聞熏習種類如理作意所攝似法似義有見意言；由四尋思，謂由名、義、自性、差別假立尋思；及由四種如實遍智，謂由名、事、自性、差別假立如實遍智，如是皆同不可得故。以諸菩薩如是如實為人唯識勤修加行，即於似文似義意言，推求文名唯是意言，推求依此文名之義亦唯意言，推求名義自性差別唯是假立。若時證得唯有意言，爾時證知若名，若義，自性，差別皆是假立，自性差別義相無故，同不可得。由四尋思及由四種如實遍智，於此似文似義意言，便能悟入唯有識性。

於此悟入唯識性中，何所悟入？如何悟入？入唯識性，相見二性，及種種性：若名，若義，自性，差別假，自性差別義，如是六種義皆無故；所取能取性現前故；一時現似種種相義而生起故。如闇中繩顯現似蛇，譬如繩上蛇非真實，以無有故。若已了知彼義無者，蛇覺雖滅，繩覺猶在。若以微細品類分析，此又虛妄，色香味觸為其相故，此覺為依繩覺當滅。如是於彼似文似義六相意言，伏除非實六相義時，唯識性覺猶如蛇覺亦當除遣，由圓成實自性覺故。

如是菩薩悟入意言似義相故悟入遍計所執性，悟入唯識故悟入依他起性，云何悟入圓成實性？若已滅除意言聞法熏習種類唯識之想，爾時菩薩已遣義想，一切似義無容得生，故似唯識亦不得生；由是因緣，住一切義無分別名，於法界中便得現見相應而住。爾時，菩薩平等平等所緣能緣無分別智已得生起，由此菩薩名已悟入圓成實性。

此中有頌：

「法，補特伽羅， 法，義，略，廣，性，

不淨，淨，究竟，名所行差別。」

如是菩薩悟入唯識性故，悟入所知相；悟入此故，入極喜地，善達法界，生如來家，得一切有情平等心性，得一切菩薩平等心性，得一切佛平等心性，此即名為菩薩見道。

復次，為何義故入唯識性？由緣總法出世止觀智故，由此後得種種相識智故。為斷及相阿賴耶識諸相種子，為長能觸法身種子，為轉所依，為欲證得一切佛法，為欲證得一切智智入唯識性。又後得智於一切阿賴耶識所生一切了別相中，見如幻等性無倒轉，是故菩薩譬如幻師，於所幻事，於諸相中及說因果，常無顛倒。

於此悟入唯識性時，有四種三摩地，是四種順決擇分依止。云何應知？應知由四尋思，於下品無義忍中，有明得三摩地，是暖順決擇分依止。於上品無義忍中，有明增三摩地，是頂順決擇分依止。復由四種如實遍智，已入唯識，於無義中已得決定，有入真義一分三摩地，是諦順忍依止。從此無間伏唯識想，有無間三摩地，是世第一法依止。應知如是諸三摩地，是現觀邊。

如是菩薩已入於地，已得見道，已入唯識，於修道中云何修行？於如所說安立十地，攝一切經皆現前中，由緣總法出世後得止觀智故，經於無量百千俱胝那庾多劫數修習故，而得轉依。為欲證得三種佛身，精勤修行。

聲聞現觀，菩薩現觀，有何差別？謂菩薩現觀與聲聞異，由十一種差別應知：一、由所緣差別，以大乘法為所緣故。二、由資持差別，以大福智二種資糧為資持故。三、由通達差別，以能通達補特伽羅法無我故。四、由涅槃差別，攝受無住大涅槃故。五、由地差別，依於十地而出離故。六、七、由清淨差別，斷煩惱習，淨佛土故。八、由於自他得平等心差別，成熟有情加行無休息故。九、由生差別，生如來家故。十、由受生差別，常於諸佛大集會中攝受生故。十一、由果差別，十力，無畏，不共佛法無量功德果成滿故。此中有二頌：

「名事互為客，其性應尋思，
於二亦當推，唯量及唯假。
實智觀無義，唯有分別三。
彼無故此無，是即入三性。」

復有教授二頌，如《分別瑜伽論》說：

「菩薩於定位，觀影唯是心。」

義相既滅除， 審觀唯自想。
如是住內心， 知所取非有，
次能取亦無， 後觸無所得。」

復有別五現觀伽他，如《大乘經莊嚴論》說：

「福德智慧二資糧， 菩薩善備無邊際，
於法思量善決已， 故了義趣唯言類。
若知諸義唯是言， 即住似彼唯心理，
便能現證真法界， 是故二相悉蠲除。
體知離心無別物， 由此即會心非有，
智者了達二皆無， 等住二無真法界。
慧者無分別智力， 周遍平等常順行，
滅依榛梗過失聚， 如大良藥銷眾毒。
佛說妙法善成立， 安慧并根法界中，
了知念趣唯分別， 勇猛疾歸德海岸。」

攝大乘論本彼入因果分第五

如是已說入所知相，彼入因果云何可見？謂由施，戒，忍，精進，靜慮，般若六種波羅蜜多。云何由六波羅蜜多得入唯識？復云何六波羅蜜多成彼入果？謂此菩薩不著財位，不犯尸羅，於苦無動，於修無懈，於如是等散動因中不現行時心專一境，便能如理簡擇諸法得入唯識。菩薩依六波羅蜜多入唯識已，證得六種清淨增上意樂所攝波羅蜜多。是故於此設離六種波羅蜜多現起加行，由於聖教得勝解故，及由愛重，隨喜，欣樂諸作意故，恒常無間相應方便修習六種波羅蜜多速得圓滿。

此中有三頌：

「已圓滿白法； 及得利疾忍；
菩薩於自乘， 甚深廣大教；
等覺唯分別， 得無分別智；
悕求勝解淨， 故意樂清淨；
前及此法流， 皆得見諸佛；
了知菩提近， 以無難得故。」

由此三頌，總顯清淨增上意樂有七種相：謂資糧故，堪忍故，所緣故，作意故，自體故，瑞相故，勝利故。如其次第，諸句伽他應知顯示。

何因緣故波羅蜜多唯有六數？成立對治所治障故。證諸佛法所依處故，隨順成熟諸有情故。為欲對治不發趣因，故立施戒波羅蜜多。不發趣因，謂著財位及著室家。為欲對治雖已發趣復退還因，故立忍進波羅蜜多。退還因者，謂處生死有情違犯所生眾苦，及於長時善品加行所生疲怠。為欲對治雖已發趣不復退還而失壞因，故立定慧波羅蜜多。失壞因者，謂諸散動及邪惡慧。如是成立對治所治障故，唯立六數。又前四波羅蜜多是不散動因，次一波羅蜜多不散動成就。此不散動為依止故，如實等覺諸法真義，便能證得一切佛法。如是證諸佛法所依處故，唯立六數。由施波羅蜜多故，於諸有情能正攝受；由戒波羅蜜多故，於諸有情能不毀害；由忍波羅蜜多故，雖遭毀害而能忍受；由精進波羅蜜多故，能助經營彼所應作。即由如是攝利因緣，令諸有情於成熟事有所堪任。從此已後，心未定者令其得定，心已定者令得解脫，於開悟時彼得成熟。如是隨順成熟一切有情，唯立六數，應如是知。

此六種相云何可見？由六種最勝故：一、由所依最勝，謂菩提心為所依故。二、由事最勝，謂具足現行故。三、由處最勝，謂一切有情利益安樂事為依處故。四、由方便善巧最勝，謂無分別智所攝受故。五、由迴向最勝，謂迴向無上正等菩提故。六、由清淨最勝，謂煩惱所知二障無障所集起故。

若施是波羅蜜多耶；設波羅蜜多是施耶？有施非波羅蜜多，應作四句。如於其施，如是於餘波羅蜜多，亦作四句，如應當知。

何因緣故如是六種波羅蜜多此次第說？謂前波羅蜜多隨順生後波羅蜜多故。

復次，此諸波羅蜜多訓釋名言，云何可見？於諸世間、聲聞、獨覺施等善根最為殊勝，能到彼岸，是故通稱波羅蜜多。又能破裂慳悋貧窮，及能引得廣大財位福德資糧，故名為施；又能息滅惡戒、惡趣，及能取得善趣、等持，故名為戒；又能滅盡忿怒、怨讎，及能善住自他安隱，故名為忍；又能遠離所有懈怠、惡不善法，及能出生無量善法令其增長，故名精進；又能消除所有散動，及能引得內心安住，故名靜慮；又能除遣一切見趣、諸邪惡慧，及能真實品別知法，故名為慧。

云何應知修習如是波羅蜜多？應知此修略有五種：一、現起加行修，二、勝解修，三、作意修，四、方便善巧修，五、成所作事修。此中四修如前已說。成所作事修者，謂諸如來任運佛事無有休息，於其圓滿波羅蜜多，復更修習六到彼岸。

又作意修者，謂修六種意樂所攝愛重、隨喜、欣樂作意：一、廣大意樂，二、長時意樂，三、歡喜意樂，四、荷恩意樂，五、大志意樂，六、純善意樂。

若諸菩薩，乃至若干無數大劫現證無上正等菩提，經爾所時，一一剎那，假使頓捨一切身命，以殞伽河沙等世界盛滿七寶奉施如來，乃至安坐妙菩提座，如是菩薩布施意樂猶無厭足；經爾所時，一一剎那，假使三千大千世界滿中熾火，於四威儀常乏一切資生眾具，戒，忍，精進，靜慮，般若心恒現行，乃至安坐妙菩提座，如是菩薩所有戒，忍，精進，靜慮，般若意樂猶無厭足；是名菩薩廣大意樂。

又諸菩薩，即於此中無厭意樂，乃至安坐妙菩提座，常無間息，是名菩薩長時意樂。

又諸菩薩以其六種波羅蜜多饒益有情，由此所作深生歡喜，蒙益有情所不能及，是名菩薩歡喜意樂。

又諸菩薩以其六種波羅蜜多饒益有情，見彼於已有大恩德，不見自身於彼有恩，是名菩薩荷恩意樂。

又諸菩薩即以如是六到彼岸所集善根，深心迴施一切有情，令得可愛勝果異熟，是名菩薩大志意樂。

又諸菩薩復以如是六到彼岸所集善根，共諸有情迴求無上正等菩提，是名菩薩純善意樂。如是菩薩修此六種意樂所攝愛重作意。

又諸菩薩於餘菩薩六種意樂修習相應無量善根，深心隨喜，如是菩薩修此六種意樂所攝隨喜意樂。

又諸菩薩深心欣樂一切有情六種意樂所攝六種到彼岸修，亦願自身與此六種到彼岸修恒不相離，乃至安坐妙菩提座，如是菩薩修此六種意樂所攝欣樂作意。若有聞此菩薩六種意樂所攝作意修已，但當能起一念信心，尚當發生無量福聚，諸惡業障亦當消滅，何況菩薩！

此諸波羅蜜多差別云何可見？應知一一各有三品。施三品者，一、法施，二、財施，三、無畏施。戒三品者，一、律儀戒，二、攝善法戒，三、饒益有情戒。忍三品者，一、耐怨害忍，二、安受苦忍，三、諦察法忍。精進三品者，一、被甲精進，二、加行精進，三、無怯弱，無退轉，無喜足精進。靜慮三品者，一、安住靜慮，二、引發靜慮，三、成所作事靜慮。慧三品者，一、無分別加行慧，二、無分別慧，三、無分別後得慧。

如是相攝云何可見？由此能攝一切善法，是其相故，是隨順故，是等流故。

如是所治攝諸雜染，云何可見？是此相故，是此因故，是此果故。

如是六種波羅蜜多所得勝利，云何可見？謂諸菩薩流轉生死富貴攝故，大生攝故，大朋大屬之所攝故，廣大事業加行成就之所攝故，無諸惱害性薄塵垢之所攝故，善知一切工論明處之所攝故。勝生，無罪，乃至安坐妙菩提座，常能現作一切有情一切義利，是名勝利。

如是六種波羅蜜多互相決擇，云何可見？世尊於此一切六種波羅蜜多，或有處所以施聲說，或有處所以戒聲說，或有處所以忍聲說，或有處所以勤聲說，或有處所以定聲說，或有處所以慧聲說。如是所說有何意趣？謂於一切波羅蜜多修加行中，皆有一切波羅蜜多互相助成，如是意趣。

此中有一偈陀南頌：

「數，相及次第， 訓詞，修，差別，
攝，所治，功德， 互決擇應知。」

攝大乘論本卷中

彼修差別分第六

如是已說彼入因果，彼修差別云何可見？由菩薩十地。何等為十？一、極喜地，二、離垢地，三、發光地，四、焰慧地，五、極難勝地，六、現前地，七、遠行地，八、不動地，九、善慧地，十、法雲地。如是諸地安立為十，云何可見？為欲對治十種無明所治障故。所以者何？以於十相所知法界，有十無明所治障住。云何十相所知法界？謂初地中由遍行義；第二地中由最勝義；第三地中由勝流義；第四地中由無攝受義；第五地中由相續無差別義；第六地中由無雜染清淨義；第七地中由種種法無差別義；第八地中由不增不減義，相自在依止義，土自在依止義；第九地中由智自在依止義；第十地中由業自在依止義，陀羅尼門，三摩地門自在依止義。此中有三頌：

「遍行，最勝義， 及與勝流義，
如是無攝義， 相續無別義，
無雜染淨義， 種種無別義，
不增不減義， 四自在依義。
法界中有十 不染污無明，
治此所治障， 故安立十地。」

復次，應知如是無明，於聲聞等非染污，於諸菩薩是染污。
復次，何故初地說名極喜？由此最初得能成辦自他義利勝功能故。
何故二地說名離垢？由極遠離犯戒垢故。何故三地說名發光？由無退轉等持，等至所依止故，大法光明所依止故。何故四地說名焰慧？由諸菩提分法焚滅一切障故。何故五地名極難勝？由真諦智與世間智，更互相違，合此難合令相應故。何故六地說名現前？由緣起智為所依止，能令般若波羅蜜多現在前故。何故七地說名遠行？至功用行最後邊故。何故八地說名不動？由一切相有功用行不能動故。何故九地說名善慧？由得最勝無礙智故。何故十地說名法雲？由得總緣一切法智含藏一切陀羅尼門，三摩地門，譬如大雲能覆如空廣大障故，又於法身能圓滿故。

得此諸地云何可見？由四種相：一、得勝解，謂得諸地深信解故。二、得正行，謂得諸地相應十種正法行故。三、得通達，謂於初地達法界時，遍能通達一切地故。四、得成滿，謂修諸地到究竟故。修此諸地，云何可見？謂諸菩薩於地地中，修奢摩他，毘鉢舍那，由五相修。何等為五？謂集總修，無相修，無功用修，熾盛修，無喜足修。如是五修，令諸菩薩成辦五果：謂念念中銷融一切麁重依止，離種種相得法苑樂，能正了知周遍無量無分限相大法光明，順清淨分無所分別無相現行，為令法身圓滿成辦，能正攝受後勝因。

由增勝故，說十地中別修十種波羅蜜多。於前六地所修六種波羅蜜多，如先已說。後四地中所修四者：一、方便善巧波羅蜜多，謂以前六波羅蜜多所集善根，共諸有情迴求無上正等菩提故。二、願波羅蜜多，謂發種種微妙大願，引攝當來波羅蜜多殊勝眾緣故。三、力波羅蜜多，謂由思擇、修習二力，令前六種波羅蜜多無間現行故。四、智波羅蜜多，謂由前六波羅蜜多成立妙智，受用法樂，成熟有情故。又此四種波羅蜜多，應知般若波羅蜜多無分別智後得智攝。又於一切地中，非不修習一切波羅蜜多。如是法門，是波羅蜜多藏之所攝。

復次，凡經幾時修行諸地可得圓滿？有五補特伽羅，經三無數大劫：謂勝解行補特伽羅，經初無數大劫修行圓滿；清淨增上意樂行補特伽羅及有相行，無相行補特伽羅，於前六地及第七地，經第二無數大劫修行圓滿；即此無功用行補特伽羅，從此已上至第十地，經第三無數大劫修行圓滿。

此中有頌：

「清淨，增上力， 堅固心，昇進，
名菩薩初修 無數三大劫。」

攝大乘論本增上戒學分第七

如是已說因果修差別，此中增上戒殊勝，云何可見？如菩薩地正受菩薩律儀中說。

復次，應知略由四種殊勝故此殊勝：一、由差別殊勝，二、由共不共學處殊勝，三、由廣大殊勝，四、由甚深殊勝。

差別殊勝者，謂菩薩戒有三品別：一、律儀戒，二、攝善法戒，三、饒益有情戒。此中律儀戒，應知二戒建立義故；攝善法戒，應

知修集一切佛法建立義故；饒益有情戒，應知成熟一切有情建立義故。

共不共學處殊勝者，謂諸菩薩一切性罪不現行故，與聲聞共；相似遮罪有現行故，與彼不共。於此學處，有聲聞犯菩薩不犯，有菩薩犯聲聞不犯。菩薩具有身語心戒，聲聞唯有身語二戒，是故菩薩心亦有犯非諸聲聞。以要言之，一切饒益有情無罪身語意業，菩薩一切皆應現行，皆應修學。如是應知說名為共不共殊勝。

廣大殊勝者，復由四種廣大故：一、由種種無量學處廣大故，二、由攝受無量福德廣大故，三、由攝受一切有情利益安樂意樂廣大故，四、由建立無上正等菩提廣大故。

甚深殊勝者，謂諸菩薩由是品類方便善巧行殺生等十種作業，而無有罪，生無量福，速證無上正等菩提。又諸菩薩現行變化身語兩業，應知亦是甚深尸羅。由此因緣，或作國王示行種種惱有情事，安立有情毘柰耶中。又現種種諸本生事，示行逼惱諸餘有情，真實攝受諸餘有情，先令他心深生淨信，後轉成熟。是名菩薩所學尸羅甚深殊勝。

由此略說四種殊勝，應知菩薩尸羅律儀最為殊勝。如是差別菩薩學處，應知復有無量差別，如毘柰耶瞿沙方廣契經中說。

攝大乘論本增上心學分第八

如是已說增上戒殊勝，增上心殊勝云何可見？略由六種差別應知：一、由所緣差別故，二、由種種差別故，三、由對治差別故，四、由堪能差別故，五、由引發差別故，六、由作業差別故。

所緣差別者，謂大乘法為所緣故。

種種差別者，謂大乘光明，集福定王，賢守，健行等三摩地，種種無量故。

對治差別者，謂一切法總相緣智，以楔出楔道理，遣阿賴耶識中一切障麁重故。

堪能差別者，謂住靜慮樂，隨其所欲即受生故。

引發差別者，謂能引發一切世界無礙神通故。

作業差別者，謂能振動，熾然，遍滿，顯示，轉變，往來，卷舒，一切色像皆入身中，所往同類，或顯或隱，所作自在，伏他神通，施辯念樂，放大光明；引發如是大神通故。

又能引發攝諸難行十難行故。十難行者，一自誓難行，誓受無上菩提願故。二不退難行，生死眾苦不能退故。三不背難行，一切有情雖行邪行而不棄故。四現前難行，怨有情所現作一切饒益事故。五不染難行，生在世間不為世法所染污故。六勝解難行，於大乘中雖

未了，然於一切廣大甚深生信解故。七通達難行，具能通達補特伽羅法無我故。八隨覺難行，於諸如來所說甚深祕密言詞能隨覺故。九不離不染難行，不捨生死而不染故。十加行難行，能修諸佛安住解脫一切障礙，窮生死際不作功用，常起一切有情一切義利行故。

復次，隨覺難行中，於佛何等祕密言詞彼諸菩薩能隨覺了？謂如經言：「云何菩薩能行惠施？若諸菩薩無少所施，然於十方無量世界廣行惠施。云何菩薩樂行惠施？若諸菩薩於一切施都無欲樂。云何菩薩於惠施中深生信解？若諸菩薩不信如來而行布施。云何菩薩於施策勵？若諸菩薩於惠施中不自策勵。云何菩薩於施耽樂？若諸菩薩無有暫時少有所施。云何菩薩其施廣大？若諸菩薩於惠施中離娑洛想。云何菩薩其施清淨？若諸菩薩殞波陀慳。云何菩薩其施究竟？若諸菩薩不住究竟。云何菩薩其施自在？若諸菩薩於惠施中不自在轉。云何菩薩其施無盡？若諸菩薩不住無盡。」如於布施，於戒為初，於慧為後，隨其所應當知亦爾。云何能殺生？若斷眾生生死流轉。云何不與取？若諸有情無有與者自然攝取。云何欲邪行？若於諸欲了知是邪而修正行。云何能妄語？若於妄中能說為妄。云何貝戍尼？若能常居最勝空住。云何波魯師？若善安住所知彼岸。云何綺間語？若正說法品類差別。云何能貪欲？若有數數欲自證得無上靜慮。云何能瞋恚？若於其心能正憎害一切煩惱。云何能邪見？若一切處遍行邪性皆如實見。

甚深佛法者，云何名為甚深佛法？此中應釋：謂常住法是諸佛法，以其法身是常住故；又斷滅法是諸佛法，以一切障永斷滅故；又生起法是諸佛法，以變化身現生起故；又有所得法是諸佛法，八萬四千諸有情行及彼對治皆可得故；又有貪法是諸佛法，自誓攝受有貪有情為己體故；又有瞋法是諸佛法，又有癡法是諸佛法，又異生法是諸佛法，應知亦爾；又無染法是諸佛法，成滿真如一切障垢不能染故；又無污法是諸佛法，生在世間諸世間法不能污故：是故說名甚深佛法。

又能引發修到彼岸，成熟有情，淨佛國土，諸佛法故，應知亦是菩薩等持作業差別。

攝大乘論本增上慧學分第九

如是已說增上心殊勝，增上慧殊勝云何可見？謂無分別智，若自性，若所依，若因緣，若所緣，若行相，若任持，若助伴，若異熟，若等流，若出離，若至究竟，若加行、無分別、後得勝利，若

差別，若無分別、後得譬喻，若無功用作事，若甚深。應知無分別智，名增上慧殊勝。

此中無分別智，離五種相以為自性：一、離無作意故，二、離過有尋有伺地故，三、離想受滅寂靜故，四、離色自性故，五、離於真義異計度故。離此五相，應知是名無分別智。

於如所說無分別智成立相中，復說多頌：

「諸菩薩自性， 遠離五種相，
是無分別智， 不異計於真。
諸菩薩所依， 非心而是心，
是無分別智， 非思義種類。
諸菩薩因緣， 有言聞熏習，
是無分別智， 及如理作意。
諸菩薩所緣， 不可言法性，
是無分別智， 無我性真如。
諸菩薩行相， 復於所緣中，
是無分別智， 彼所知無相。
相應自性義， 所分別非餘，
字展轉相應， 是謂相應義。
非離彼能詮， 智於所詮轉，
非詮不同故， 一切不可言。
諸菩薩任持， 是無分別智，
後所得諸行， 為進趣增長。
諸菩薩助伴， 說為二種道，
是無分別智， 五到彼岸性。
諸菩薩異熟， 於佛二會中，
是無分別智， 由加行證得。
諸菩薩等流， 於後後生中，
是無分別智， 自體轉增勝。
諸菩薩出離， 得成辦相應，
是無分別智， 應知於十地。
諸菩薩究竟， 得清淨三身，
是無分別智， 得最上自在。
如虛空無染， 是無分別智，
種種極重惡， 由唯信勝解。
如虛空無染， 是無分別智，
解脫一切障， 得成辦相應。
如虛空無染， 是無分別智，

常行於世間， 非世法所染。
 如癡求受義， 如癡正受義，
 如非癡受義， 三智譬如是。
 如愚求受義， 如愚正受義，
 如非愚受義， 三智譬如是。
 如五求受義， 如五正受義，
 如末那受義， 三智譬如是。
 如未解於論， 求論，受法，義，
 次第譬三智， 應知加行等。
 如人正閉目， 是無分別智；
 即彼復開目， 後得智亦爾。
 應知如虛空， 是無分別智；
 於中現色像， 後得智亦爾。
 如末尼，天樂， 無思成自事，
 種種佛事成， 常離思亦爾。
 非於此、非餘， 非智、而是智，
 與境無有異， 智成無分別。
 應知一切法， 本性無分別，
 所分別無故， 無分別智無。」

此中加行無分別智有三種，謂因緣、引發、數習生差別故。
 根本無分別智亦有三種，謂喜足、無顛倒、無戲論無分別差別故。
 後得無分別智有五種，謂通達、隨念、安立、和合、如意思擇差別故。

復有多頌成立如是無分別智：

「鬼、傍生、人、天， 各隨其所應，
 等事心異故， 許義非真實。
 於過去事等， 夢像，二影中，
 雖所緣非實， 而境相成就。
 若義義性成， 無無分別智；
 此若無，佛果 證得不應理。
 得自在菩薩， 由勝解力故，
 如欲地等成， 得定者亦爾。
 成就簡擇者， 有智得定者，
 思惟一切法， 如義皆顯現。
 無分別智行， 諸義皆不現，
 當知無有義， 由此亦無識。」

般若波羅蜜多與無分別智，無有差別，如說：菩薩安住般若波羅蜜多非處相應，能於所餘波羅蜜多修習圓滿。云何名為非處相應修習圓滿？謂由遠離五種處故：一、遠離外道我執處故，二、遠離未見真如菩薩分別處故，三、遠離生死涅槃二邊處故，四、遠離唯斷煩惱障生喜足處故，五、遠離不顧有情利益安樂住無餘依涅槃界處故。

聲聞等智與菩薩智有何差別？由五種相應知差別：一、由無分別差別，謂於蘊等法無分別故。二、由非少分差別，謂於通達真如，入一切種所知境界，普為度脫一切有情，非少分故。三、由無住差別，謂無住涅槃為所住故。四、由畢竟差別，謂無餘依涅槃界中無斷盡故。五、由無上差別，謂於此上無有餘乘勝過此故。

此中有頌：

「諸大悲為體， 由五相勝智，
世出世滿中， 說此最高遠。」

若諸菩薩成就如是增上尸羅，增上質多，增上般若功德圓滿，於諸財位得大自在，何故現見有諸有情匱乏財位？見彼有情於諸財位有重業障故；見彼有情若施財位障生善法故；見彼有情若乏財位厭離現前故；見彼有情若施財位即為積集不善法因故；見彼有情若施財位即便作餘無量有情損惱因故：是故現見有諸有情匱乏財位。

此中有頌：

「見業、障、現前、 積集、損惱故，
現有諸有情， 不感菩薩施。」

攝大乘論本果斷分第十

如是已說增上慧殊勝，彼果斷殊勝云何可見？斷謂菩薩無住涅槃，以捨雜染不捨生死二所依止轉依為相。此中生死，謂依他起性雜染分；涅槃謂依他起性清淨分；二所依止謂通二分依他起性。轉依，謂即依他起性對治起時，轉捨雜染分，轉得清淨分。

又此轉依，略有六種：一、損力益能轉，謂由勝解力聞熏習住故，及由有羞恥令諸煩惱少分現行、不現行故。二、通達轉，謂諸菩薩已入大地，於真實非真實、顯現不顯現現前住故，乃至六地。三、修習轉，謂猶有障，一切相不顯現，真實顯現故，乃至十地。四、

果圓滿轉，謂永無障，一切相不顯現，最清淨真實顯現，於一切相得自在故。五、下劣轉，謂聲聞等唯能通達補特伽羅空無我性，一向背生死一向捨生死故。六、廣大轉，謂諸菩薩兼通達法空無我性，即於生死見為寂靜，雖斷雜染而不捨故。

若諸菩薩住下劣轉有何過失？不顧一切有情利益安樂事故，違越一切菩薩法故，與下劣乘同解脫故，是為過失。若諸菩薩住廣大轉有何功德？生死法中以自轉依為所依止得自在故；於一切趣示現一切有情之身，於最勝生及三乘中，種種調伏方便善巧安立所化諸有情故，是為功德。

此中有多頌：

「諸凡夫覆真，一向顯虛妄；
諸菩薩捨妄，一向顯真實。
應知顯不顯，真義非真義，
轉依即解脫，隨欲自在行。
於生死涅槃，若起平等智，
爾時由此證，生死即涅槃。
由是於生死，非捨非不捨；
亦即於涅槃，非得非不得。」

攝大乘論本彼果智分第十一

如是已說彼果斷殊勝，彼果智殊勝云何可見？謂由三種佛身，應知彼果智殊勝：一、由自性身，二、由受用身，三、由變化身。此中自性身者，謂諸如來法身，一切法自在轉所依止故。受用身者，謂依法身，種種諸佛眾會所顯清淨佛土，大乘法樂為所受故。變化身者，亦依法身，從觀史多天宮現沒、受生、受欲、踰城出家、往外道所修諸苦行、證大菩提、轉大法輪、入大涅槃故。

此中說一唵陀南頌：

「相、證得、自在、依止、及攝持、
差別、德、甚深、念、業：明諸佛。」

諸佛法身以何為相？應知法身略有五相：一、轉依為相，謂轉滅一切障雜染分依他起性故，轉得解脫一切障於法自在轉現前清淨分依他起性故。二、白法所成為相，謂六波羅蜜多圓滿得十自在故。此中壽自在，心自在，眾具自在，由施波羅蜜多圓滿故。業自在，生

自在，由戒波羅蜜多圓滿故。勝解自在，由忍波羅蜜多圓滿故。願自在，由精進波羅蜜多圓滿故。神力自在五通所攝，由靜慮波羅蜜多圓滿故。智自在，法自在，由般若波羅蜜多圓滿故。三、無二為相，謂有無無二為相，由一切法無所有故，空所顯相是實有故。有為無為無二為相，由業煩惱非所為故，自在示現有為相故。異性一性無二為相，由一切佛所依無差別故，無量相續現等覺故。此中有二頌：

「我執不有故， 於中無別依；
隨前能證別， 故施設有異。
種姓異、非虛、 圓滿、無初故，
無垢依無別， 故非一、非多。」

四、常住為相，謂真如清淨相故，本願所引故，所應作事無竟期故。

五、不可思議為相，謂真如清淨自內證故，無有世間喻能喻故，非諸尋思所行處故。

復次，云何如是法身最初證得？謂緣總相大乘法境無分別智及後得智，五相善修，於一切地善集資糧，金剛喻定破滅微細難破障故，此定無間離一切障故得轉依。

復次，法身由幾自在而得自在？略由五種：一、由佛土、自身、相好、無邊音聲、無見頂相自在，由轉色蘊依故。二、由無罪無量廣大樂住自在，由轉受蘊依故。三、由辯說一切名身句身文身自在，由轉想蘊依故。四、由現化、變易、引攝大眾、引攝白法自在，由轉行蘊依故。五、由圓鏡、平等、觀察、成所作智自在，由轉識蘊依故。

復次，法身由幾種處應知依止？略由三處：一由種種佛住依止，此中有二頌：

「諸佛證得五性喜， 皆由等證自界故，
離喜都由不證此， 故求喜者應等證。
由能無量及事成， 法味義德俱圓滿，
得喜最勝無過失， 諸佛見常無盡故。」

二由種種受用身依止，但為成熟諸菩薩故。三由種種變化身依止，多為成熟聲聞等故。

應知法身由幾佛法之所攝持？略由六種：一、由清淨，謂轉阿賴耶識得法身故。二、由異熟，謂轉色根得異熟智故。三、由安住，謂

轉欲行等住得無量智住故。四、由自在，謂轉種種攝受業自在，得一切世界無礙神通智自在故。五、由言說，謂轉一切見聞覺知言說戲論，得令一切有情心喜辯說智自在故。六、由拔濟，謂轉拔濟一切災橫過失，得拔濟一切有情一切災橫過失智故。應知法身由此所說六種佛法之所攝持。

諸佛法身當言有異？當言無異？依止、意樂、業無別故，當言無異。無量依身現等覺故，當言有異。如說佛法身，受用身亦爾，意樂及業無差別故當言無異；不由依止無差別故，無量依止差別轉故。應知變化身如受用身說。

應知法身幾德相應？謂最清淨四無量，解脫，勝處，遍處，無諍，願智，四無礙解，六神通，三十二大士相，八十隨好，四一切相清淨，十力，四無畏，三不護，三念住，拔除習氣，無忘失法，大悲，十八不共佛法，一切相妙智等功德相應。

此中有多頌：

「憐愍諸有情， 起和合遠離，
常不捨利樂， 四意樂，歸禮。
解脫一切障， 牟尼勝世間，
智周遍所知， 心解脫，歸禮。
能滅諸有情， 一切惑無餘，
害煩惱，有染 常哀愍，歸禮。
無功用，無著， 無礙，常寂定，
於一切問難 能解釋，歸禮。
於所依，能依， 所說；言及智，
能說；無礙慧 常善說，歸禮。
為彼諸有情， 故現、知言、行、
往、來、及出離， 善教者，歸禮。
諸眾生見尊， 皆審知善士，
暫見便深信， 開導者，歸禮。
攝受住持捨， 現化及變易，
等持，智自在， 隨證得，歸禮。
方便，歸依，淨， 及大乘出離；
於此誑眾生， 摧魔者，歸禮。
能說智，及斷， 出離，能障礙，
自他利，非餘 外道伏，歸禮。
處眾能伏說； 遠離二雜染；
無護無忘失， 攝御眾，歸禮。
遍一切行住， 無非圓智事，

一切時遍知，實義者，歸禮。
諸有情利樂，所作不過時，
所作常無虛，無忘失，歸禮。
晝夜常六返，觀一切世間，
與大悲相應，利樂意，歸禮。
由行及由證，由智及由業，
於一切二乘，最勝者，歸禮。
由三身至得，具相大菩提，
一切處他疑 皆能斷，歸禮。」

諸佛法身與如是等功德相應，復與所餘自性、因、果、業、相應、轉功德相應，是故應知諸佛法身無上功德。此中有二頌：

「尊成實勝義；一切地皆出；
至諸眾生上；解脫諸有情；
無盡無等德 相應；現世間
及眾會可見，非見人天等。」

復次，諸佛法身，甚深最甚深，此甚深相云何可見？此中有多頌：

「佛無生為生，亦無住為住，
諸事無功用，第四食為食。
無異亦無量；無數量一業；
不堅業堅業，諸佛具三身。
現等覺非有，一切覺非無，
一一念無量，有非有所顯。
非染非離染，由欲得出離，
了知欲無欲，悟入欲法性。
諸佛過諸蘊，安住諸蘊中，
與彼非一異，不捨而善寂。
諸佛事相雜，猶如大海水，
我已現當作，他利無是思。
眾生罪不現，如月於破器；
遍滿諸世間，由法光如日。
或現等正覺，或涅槃，如火；
此未曾非有，諸佛身常故。
佛於非聖法，人趣及惡趣，
非梵行法中，最勝自體住。」

佛一切處行， 亦不行一處，
於一切身現， 非六根所行。
煩惱伏不滅， 如毒呪所害，
由惑至惑盡， 證佛一切智。
煩惱成覺分， 生死為涅槃，
具大方便故， 諸佛不思議。」

應知如是所說甚深有十二種：調生住業住甚深，安立數業甚深，現等覺甚深，離欲甚深，斷蘊甚深，成熟甚深，顯現甚深，示現等覺涅槃甚深，住甚深，顯示自體甚深，斷煩惱甚深，不可思議甚深。若諸菩薩念佛法身，由幾種念應修此念？略說菩薩念佛法身，由七種念應修此念：一者、諸佛於一切法得自在轉，應修此念，於一切世界得無礙通故。此中有頌：

「有情界周遍， 具障而闕因，
二種決定轉， 諸佛無自在。」

二者、如來其身常住，應修此念，真如無間解脫垢故。三者、如來最勝無罪，應修此念，一切煩惱及所知障並離繫故。四者、如來無有功用，應修此念，不作功用一切佛事無休息故。五者、如來受大富樂，應修此念，清淨佛土大富樂故。六者、如來離諸染污，應修此念，生在世間一切世法不能染故。七者、如來能成大事，應修此念，示現等覺般涅槃等，一切有情未成熟者能令成熟，已成熟者令解脫故。

此中有二頌：

「圓滿屬自心， 具常住，清淨，
無功用，能施 有情大法樂，
遍行無依止， 平等利多生：
一切佛，智者 應修一切念。」

復次，諸佛清淨佛土相，云何應知？如菩薩藏百千契經序品中說，謂：薄伽梵住最勝光曜七寶莊嚴放大光明普照一切無邊世界，無量方所妙飾間列，周圓無際其量難測，超過三界所行之處，勝出世間善根所起，最極自在淨識為相，如來所都，諸大菩薩眾所雲集，無量天、龍、藥叉、健達縛、阿素洛、揭路荼、緊捺洛、莫呼洛伽、人、非人等常所翼從，廣大法味喜樂所持，作諸眾生一切義利，蠲除一切煩惱災橫，遠離眾魔，過諸莊嚴如來莊嚴之所依處，大念慧

行以為遊路，大止妙觀以為所乘，大空無相無願解脫為所入門，無量功德眾所莊嚴，大寶花王之所建立大宮殿中。

如是現示清淨佛土顯色圓滿，形色圓滿，分量圓滿，方所圓滿，因圓滿，果圓滿，主圓滿，輔翼圓滿，眷屬圓滿，住持圓滿，事業圓滿，攝益圓滿，無畏圓滿，住處圓滿，路圓滿，乘圓滿，門圓滿，依持圓滿。

復次，受用如是清淨佛土，一向淨妙，一向安樂，一向無罪，一向自在。

復次，應知如是諸佛法界，於一切時能作五業：一者、救濟一切有情災橫為業，於暫見時便能救濟盲聾狂等諸災橫故。二者、救濟惡趣為業，拔諸有情出不善處置善處故。三者、救濟非方便為業，令諸外道捨非方便求解脫行，置於如來聖教中故。四者、救濟薩迦耶為業，授與能超三界道故。五者、救濟乘為業，拯拔欲趣餘乘菩薩，及不定種性諸聲聞等，安處令修大乘行故。於此五業，應知諸佛業用平等。此中有頌：

「因、依、事、性、行， 別故許業異；
世間此力別， 無故非導師。」

若此功德圓滿相應諸佛法身，不與聲聞獨覺乘共，以何意趣佛說一乘？此中有二頌：

「為引攝一類， 及任持所餘，
由不定種性， 諸佛說一乘。
法，無我，解脫 等故，性不同，
得二意樂，化， 究竟：說一乘。」

如是諸佛同一法身，而佛有多，何緣可見？此中有頌：

「一界中無二， 同時無量圓，
次第轉非理， 故成有多佛。」

云何應知於法身中佛非畢竟入於涅槃，亦非畢竟不入涅槃？此中有頌：

「一切障脫故， 所作無竟故，
佛畢竟涅槃， 畢竟不涅槃。」

何故受用身非即自性身？由六因故：一、色身可見故，二、無量佛眾會差別可見故，三、隨勝解見自性不定可見故，四、別別而見自性變動可見故，五、菩薩聲聞及諸天等種種眾會間雜可見故，六、阿賴耶識與諸轉識轉依非理可見故。佛受用身即自性身，不應道理。

何因變化身非即自性身？由八因故，謂諸菩薩從久遠來，得不退定，於觀史多及人中生不應道理。又諸菩薩從久遠來，常憶宿住，書算數印工巧論中及於受用欲塵行中不能正知，不應道理。又諸菩薩從久遠來，已知惡說、善說法教，往外道所不應道理。又諸菩薩從久遠來，已能善知三乘正道，修邪苦行不應道理。又諸菩薩捨百拘胝諸瞻部洲，但於一處成等正覺，轉正法輪，不應道理。若離示現成等正覺，唯以化身於所餘處施作佛事，即應但於觀史多天成等正覺，何不施設遍於一切瞻部洲中同時佛出？既不施設，無教無理。雖有多化，而不違彼無二如來出現世言；由一四洲攝世界故，如二輪王不同出世。此中有頌：

「佛微細化身， 多處胎平等，
為顯一切種， 成等覺而轉。」

為欲利樂一切有情，發願修行證大菩提，畢竟涅槃不應道理，願行無果成過失故。

佛受用身及變化身，既是無常，云何經說如來身常？此二所依法身常故。又等流身及變化身，以恒受用無休廢故，數數現化不永絕故；如常受樂，如常施食，如來身常應知亦爾。

由六因故，諸佛世尊所現化身非畢竟住：一、所作究竟，成熟有情已解脫故；二、為令捨離不樂涅槃，為求如來常住身故；三、為令捨離輕毀諸佛，令悟甚深正法教故；四、為令於佛深生渴仰，恐數見者生厭怠故；五、令於自身發勤精進，知正說者難可得故；六、為諸有情極速成熟，令自精進不捨輒故。

此中有二頌：

「由所作究竟， 捨不樂涅槃，
離輕毀諸佛， 深生於渴仰，
內自發正勤， 為極速成熟：
故許佛化身， 而非畢竟住。」

諸佛法身，無始時來無別無量，不應為得更作功用？此中有頌：

「佛得無別無量因， 有情若捨勤功用，
證得恆時不成因， 斷如是因不應理。」

《阿毘達磨大乘經》中〈攝大乘品〉，我阿僧伽略釋究竟。
攝大乘論本卷下

[CBETA 贊助資訊](https://www.cbeta.org/donation/index.php)

[.\(https://www.cbeta.org/donation/index.php\)](https://www.cbeta.org/donation/index.php)

CBETA 成立於 1998 年，於 2023 年 8 月 7 日轉型成為基金會。成立多年來，一部部佛典在嚴謹控管中轉換為數位典藏，不只數量龐大，而且文字校訂精確可信，又加新式標點方便閱讀。「CBETA 電子佛典集成」不僅獲得國際學界的重視及肯定，也成為大眾廣為運用的公共資源，如此成果都是在廣大信眾及有識之士的支持下才得以實現。

對一個從事佛法志業的非營利團隊，能夠長期埋首理想、踏實耕耘是非常不容易的。如今，CBETA 運作經費日漸拮据，但「佛典集成」仍有許多未竟之功。因此，懇請大家慷慨解囊、熱情贊助，讓未來有更多更好的電子佛典。

您的捐款本會皆會開立收據，此收據可在年度中申報個人或企業的綜合所得稅減免。感恩諸位大德的善心善行，以及您為佛典電子化所做的一切貢獻。

信用卡線上捐款

本線上捐款與 netiCRM 及 NewbPay 藍新金流合作，資料傳送採用 SSL (Secure Socket Layer) 傳輸加密，讓您能夠安全安心地進行線上捐款動作。

不管您持有的是國內或國外卡，所有捐款最終將以新台幣結算，所以我們所開立的捐款收據也將以新台幣計。

線上刷卡支持定期定額與單筆捐款。(銀聯卡不支援定期定額)

[前往捐款](#)

劃撥捐款

郵政劃撥帳號：5 0 4 6 8 2 8 5

戶名：財團法人佛教電子佛典基金會

欲指定特殊用途者，請特別註明，我們會專款專用。

線上信用卡 / PayPal 捐款

PayPal 是一個跨國線上付款機制的公司，CBETA 引用其服務，提供網友能在線上使用信用卡或 PayPal 帳戶贊助 CBETA 。

PayPal is an online system of a global payment solution. CBETA uses its service to provide the uses to donate by using the credit cards or PayPal account to support the CBETA project.

相關收據開立事宜，由於付款幣別為美元，我們除了會依您所贊助之美元金額開立收據外，另我們會依捐款當日公告匯率開立台幣收據，此收據為國內正式合法報稅憑證。

Since the donation made is in US currency, hence all the receipts will be issued in the US dollars consequently. However for the domestic donators, a Chinese official receipt will also be made according to the foreign exchange rate for the purpose of tax deduction.

[線上信用卡 / PayPal 贊助](#)

支票捐款

支票抬頭請填寫「財團法人佛教電子佛典基金會」。

For donations by check, please write the check to
"Comprehensive Buddhist Electronic Text Archive
Foundation".
